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基建字〔2021〕93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大埔至潮州高速公路 (含大埔至漳州支线)光德连接线 工程设计变更的批复

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梅州市交通运输局，梅州市大埔县人民政府：

《省交通集团关于大埔至潮州高速公路(含大埔至漳州支线)光德连接线工程设计变更的请示》(粤交集基〔2020〕531号)及有关资料等收悉。经研究，对大埔至潮州高速公路(含大埔至漳州支线)光德连接线工程设计变更批复如下：

一、设计变更情况

为支持大埔县光德镇旅游和陶瓷产业发展，改善当地交通条件，《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大潮高速公路光德连接线建设协调会议纪要》(粤交办纪要〔2020〕81号)同意将光德连接线工程按设计变更完成相关基建程序并纳入大潮高速公路建设规模。光德连接线工程采用三级公路技术标准，路线总长920m，其中新建

段长 338m，扩建乡道 Y185 线长 582m。设计速度 40km/h，路基宽度 8.5m，双向两车道，采用水泥混凝土路面。经审查，厅同意该项设计变更。

二、设计变更费用

该项设计变更为新增工程。上报该项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为 578.94 万元（建安费、安全生产经费，以下同）。经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审查，核定该项设计变更增加施工图预算为 574.64 万元（粤交造价〔2021〕45 号）。厅同意该中心审查意见，核定该项设计变更增加施工图预算为 574.64 万元。

三、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根据厅粤交办纪要〔2020〕81 号，光德连接线工程由地方政府组织实施，建成后由地方政府负责养护管理；建安费在扣除 2019 年下达的中央车购税一次性补助 292 万元后，剩余部分由大潮高速公路项目承担；项目用地手续、征地拆迁工作及费用由地方政府负责。

（二）该设计变更工程的建设、养护管理主体单位由梅州市大埔县人民政府会同梅州市交通运输局明确，并应按照厅执行招标文件范本的补充规定，根据本设计变更批复要求，编制招标工程量清单文件，组织施工招标，抓紧推进项目实施。

（三）梅州市交通运输局负责大埔至潮州高速公路（含大埔至漳州支线）光德连接线设计变更工程的行业监管工作，要做好业务指导、协调管理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安全，尽早建成通

车。

附件：大埔至潮州高速公路（含大埔至漳州支线）光德连接
线工程设计变更预算审查表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2021 年 4 月 6 日

附件

大埔至潮州高速公路（含大埔至漳州支线） 光德连接线工程设计变更预算审查表

工程项目或费用名称	上报预算 (万元)	调整费用 (万元)	审查预算 (万元)
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	578.94	-4.30	574.64
第一部分 建筑安装工程费	578.94	-4.30	574.64
一、路基工程	149.67	-8.39	141.28
1. 场地清理	9.45	-0.24	9.22
2. 路基挖方	5.61	-0.30	5.31
3. 路基填方	13.17	0.79	13.96
5. 特殊路基处理	56.50	-3.94	52.57
6. 排水工程	49.74	-2.83	46.91
7. 路基防护与加固工程	15.20	-1.87	13.32
三、路面工程	266.26	8.26	274.52
2. 水泥混凝土路面	241.73	10.50	252.23
4. 路槽、路肩及中央分隔带	10.89	-1.67	9.22
5. 路面排水	13.65	-0.58	13.07
四、桥梁涵洞工程	93.55	-4.78	88.77
2. 小桥工程	93.55	-4.78	88.77
七、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	27.77	0.90	28.68

工程项目或费用名称	上报预算 (万元)	调整费用 (万元)	审查预算 (万元)
1. 交通安全设施	27.77	0.90	28.68
八、环境保护及绿化工程	3.06	0.00	3.06
1. 主线环境保护及绿化工程	3.06	0.00	3.06
九、其他工程	4.49	0.05	4.54
5. 改河、改沟、改渠	4.49	0.05	4.54
十、专项费用	34.13	-0.34	33.80
1. 施工场地建设费	25.58	-0.27	25.31
2. 安全生产经费	8.56	-0.06	8.49
变更增(减)费用	578.94	-4.30	574.64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省交通运输规划研究中心，广东交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广东大潮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大埔县交通运输局、大埔县光德镇人民政府。